

关于印发《埇桥区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

根据区安委会安排部署，局制定了安全生产“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埇桥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2月28日

埭桥区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治违除患” 专项行动年活动方案

为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确保全区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根据埭桥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部署，结合全区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决定在全区交通运输系统各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区和市局关于安全生产的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以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抓手，以重拳整治交通运输各行业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and 安全隐患为重点，着力建立完善“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除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措施、管理办法和长效机制，进一步强化源头治理，提升全区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水平，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的交通运输环境。

二、主要目标

通过“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构建完善以落实交通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责任为重点的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体系、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

体系，推进安全风险管控由行业管理机构主导为主向企业自觉转变，推进治违除患由部门执法和企业组织向员工日常自查自纠转变，着力解决好安全理念不牢、责任落实不严、隐患排查不彻底、违法违规行严重等突出问题，全面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有效防范和遏制交通运输事故发生。

三、重点任务

在交通运输所有行业领域、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生产“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突出道路运输、水上交通、公路水运工程建设等重点行业领域，重拳整治违法违规行为与安全隐患，始终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切实做到“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

（一）共性问题。

1. 无证、证照不全或证照过期、超许可范围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
2. 未通过复工复产验收或被责令停产整顿未经复查合格擅自组织生产经营的；
3. 非法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的；
4. 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经整改而组织生产的；
5. 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
6. 企业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的；
7. 企业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

管理人员、制定安全管理制度的；

8. 迟报或瞒报事故及重大隐患隐瞒不报的；

9. 其它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的生产经营行为。

（二）重点行业领域整治。

1. 道路运输领域：重点围绕运输企业和车辆未经许可从事道路运输服务情况，运输企业安全管理机构建立情况，“两类人员”考核合格和从业人员从业资格、岗前和日常教育培训情况，车辆维护、检测、使用、审验、管理等制度落实情况，长途客车凌晨 2 时至 5 时停车休息或接驳运输情况，客运班车不按照批准的站点停靠或者不按照规定的线路行驶的，客运包车未持有有效的包车客运标志牌的、不按照包车客运标志牌载明的事项运行的情况，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使用和长期异地经营车辆管控情况，普货运输车辆非法改装和驾驶员疲劳驾驶情况，道路运输企业动态监控实时监控及警报信息处置情况等开展排查整治。

2. 渡口渡运领域。重点围绕渡口渡运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落实情况，乡镇地方政府对渡口渡船日常监管情况，海事部门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对内河客渡船改建、渡船超载、违章冒险航行、消防设备和救生设备的配备、渡船是否在显著位置标注船舶乘客定额标牌、船舶、船员能否适航和适任等方面开展排查整治。

3. 公路管理领域。重点围绕骑路逢集和占道经营情况，损毁公路和破坏公路安防设施情况，公路管养及隐患情况，标志

标线情况，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情况，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危险路段防护设施及警示标示情况，公路养护现场管理情况，超限超载治理情况，极端天气公路保畅应急预案制定和人员、物资、装备准备情况等方面开展排查整治。

4. 交通工程建设领域。重点围绕建设单位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施工情况，未办理施工许可证或未取得开工报告从事建筑施工活动情况，使用未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或不按专项设计方案施工情况，拒不执行停工整改指令或停工整改未经复查合格擅自组织施工情况，高空作业、开挖深基坑、支架模板搭建、高处堆积物等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情况，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用气和特种设备管理情况等方面开展排查整治。

5、消防及其他领域。重点围绕人员密集场所及办公、出租场所用电、燃气、消防、电梯等方面开展排查整治。

四、工作安排

从即日起至2022年12月底，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制定方案（2022年2月）。各单位、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细化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进度和责任措施，并迅速进行动员部署。同时，要加大宣传力度，积极营造“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浓厚社会氛围。各单位、各部门于2月底前将实施方案报局安委办。

（二）自查自纠、全面整改（2022年3—6月）。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履行属地和行业管理责任，及时治理纠正违法违规行，消除安全隐患。要督促交通运输企业对照活动方案认

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明确工作重点和主攻方向，建立隐患台账，实行整改销号制度。同时，要加大对交通运输企业活动开展情况和自查自纠情况的督导检查力度，确保活动扎实开展并取得实效。

（三）联合执法、集中整治（2022年7—11月）。各单位、各部门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活动，在自查自纠的基础上，主动与公安交警、应急管理等部门协调，广泛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对违法违规行为实施集中整治，始终保持“治违除患”高压态势，严格落实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和严厉追责的“四个一律”执法措施。同时，要注重源头治理，深挖严打非法违法行为背后的“保护伞”，并通过暗查暗访、公开通报、媒体曝光等措施，推动安全生产各项措施落实到位。执法大队、运管所和县乡公路管理服务中心要组织开展全面细致的督导检查 and 执法检查，推进治违除患工作向纵深发展。

（四）总结评估、巩固提升（2022年12月）。局属有关单位对企业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检查评估，深入分析评估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逐项推动落实，不断巩固提升“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成果。同时，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长效管理机制，固化活动成效，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安全生产“治违除患”专项

行动扎实开展，局成立党委书记、局长曹鹏程任组长、局党委其他委员任副组长的“治违除患”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见附件1)，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安委办(综合运输股)，负责“治违除患”专项行动的统筹和协调。各单位、各部门也要高度重视“治违除患”专项行动，成立组织机构，制定实施方案，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分工，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执法大队、运管所和县乡公路管理服务中心要切实落实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协调联动机制，及时协调解决“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

(二) 依法从严整治。“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要坚持企业自查自纠与行业督导检查相结合，全面排查与重点整治相结合，行业执法与联合执法相结合。各单位、各部门要定期开展督导检查，对一般隐患要立行立改，对重大隐患要一盯到底、挂牌督办，对非法违法行为要做到露头就打。要认真贯彻新《安全生产法》，严格执行《刑法修正案(十一)》相关要求，加强行刑衔接，对情节恶劣、屡禁不止、可能导致重特大事故的典型非法违法行为重拳出击，依法严惩，通过严厉查处一批安全生产严重违法行为，形成强大威慑力。

(三) 加强宣传引导。各单位、各部门要充分利用主流新闻媒体和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媒介，加大“治违除患”宣传力度，进一步宣贯《安徽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大力营造舆论声势，增强对企业的教育、引导和监督。要认真组织企业和从业人员观看“治违除患”专题教育片，做到家喻户晓，

人人皆知。

（四）加强督导检查。要坚持“四不两直”，深化暗查暗访，加强督查督办，采取随机抽查、“回头看”检查等方式，深查问题、彻查隐患。局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将不定时对各单位、各部门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并配合区安委会完成6月和10月的两轮专项综合督查，对工作不力的单位和部门实行严格的责任追究，确保政令畅通。对群众举报、上级督办、督导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较多的企业没有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查处，致使发生事故的，要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五）加强信息报送。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信息报送工作，定期统计本单位本行业领域专项行动年活动开展情况，保证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并于每月30日前将安全生产“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月报表（见附件2）、重大隐患统计表（见附件3）加盖公章后报送至局安委办。要对排查出来的问题隐患实行清单制管理，做到见账亮灯，整改灭灯，确保问题隐患及时整改到位。12月8日前，各单位、各部门将“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工作总结（包括经验做法、典型成果和存在问题）报局安委办（联系人：李可 王欢，电话：3926791，邮箱 yqjtjzhk@163.com）。

附件 1

埇桥区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治违除患” 专项行动年活动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曹鹏程

副组长：刘 永、张 凯、沙丙德、荣方方

成 员：李 磊、李 可、韩文方、倪清伟、谷 雨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刘永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设在局综合运输股，具体负责专项行动的统筹和协调。

附件 2

安全生产“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月报表

填报单位：

行业领域	组织检查组个数(个)	一般事故隐患		重大事故隐患		打击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起)	执法处罚					警示约谈企业(家)
		排查(项)	已整治(项)	排查(项)	已整治(项)		关闭取缔(家)	停产整顿(家)	暂扣吊销证照(家)	处罚罚款(万)	追究刑事责任(人)	
合计												
道路运输												
水上交通												
公路水运工程												
公路安全												
消防安全												
其他												

填报人：

填报时间：

附件 3

重大隐患统计表

填报单位：

序号	行业领域	重大隐患内容	所在地区	整改措施	发现日期	计划整改时间	责任单位	整改情况	实际整改完成时间	备注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备注：1. 本表由各单位填报，统计数据逐月累计上报。

2. 整改情况填已整改或整改中。